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13628

债券简称：晨丰转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投入并结项。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5,701.8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4.04%，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5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15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1,5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60.2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0,939.7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证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

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均不含税）314.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0,625.6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464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晨丰”）作为“大功率LED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并开设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新增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经开区江西晨丰厂房为项目实施地点。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大功率LED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受到全球突发不利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施工场地的施工作业、施工人员流动、材料运输均受到不同程度的限制。此外，该募投项目新实施主体的项目备案、环评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审批手续较原计划有所推后等因素影响，公司将大功率LED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3年9月调整为2024年6月。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与各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官支行	201000284989414	17,118.75	1,288.4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斜桥支行	120408661910003651	20,941.00	4,398.92	募集资金专户
	1204086619100036635		13.7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19350301040019810	2,880.00	0.65	募集资金专户

限公司海宁盐官支行				
江西瑞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赛湖支行	111488050000023958		0.01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40,939.75	5,701.84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314.13 万元，系律师费、审计验证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均不含税）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及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270.6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公司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701.84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4.04%。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	截至日余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20,941.00	17,104.28	575.99	4,412.71	2024 年 6 月
2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7,604.62	7,215.53	279.35	1,288.48	2023 年 9 月
3	收购明益电子 16% 股权项目	2,880.00	2,880.00	0.65	0.65	2020 年 12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9,200.00	8,579.96	/	/	不适用
合计		40,625.62	35,779.77	855.99	5,701.84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5,701.8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子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总体上，有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